

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

屏菸 1936 文化基地

徵才說明

一、工作內容摘要：

屏菸 1936 文化基地(屏東菸葉廠，以下簡稱屏菸)，以文化平權與公民參與為核心，運用屏東產業史上極具代表性的菸葉廠作為醞釀文化的基地，基地內預計有菸葉文化館、屏東客家館、藝術創作展示、互動體驗及商業資源開發空間，並規劃典藏庫、美術館、博物館等，希望藉由博物館專業，保存並發揚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，從而建立起地方文化自信，並成為外地遊客認識屏東的「客廳」。

此外，屏菸亦作為屏東各地藝文場館、藝術家、文創場域的資源整合、互助合作平台，以動態、開放、永續的精神，與縣內各世代、族群共同傳承、詮釋、展演、創造屏東文化魅力，成為屏東安居樂業、立足世界的文化前鋒與後盾。

二、工作項目及資格條件說明：

本次「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」徵才日期自 110 年 2 月 19 日起至 110 年 3 月 10 日下午 5 時 30 分止。

徵求執行秘書 1 名，對外為屏菸 1936 文化基地營運總監，將與屏東縣政府共同合作，規劃、辦理屏菸各項營運、行銷、策展、活動等相關事項。徵求專員 2 名，分別負責各項專案之營運企劃及行政管理相關業務，詳細工作項目及資格條件如下表，公開甄選須知及報名資料如附件 1、2。

職稱	薪資	名額	工作項目	資格條件 (至少應符合一項)
執行秘書	53,000 元享勞 健保	1	1. 屏菸 1936 文 化基地營運 統籌規劃 2. 其他主管交 辦事項	1. 具博物館專業背景(有相關 科系碩士學歷以上),且有博 物館營運實務經驗者。 2. 曾任相關領域(如公私立博 物館、美術館、文化館、文 創園區)之管理領導階層職 務至少 5 年以上。
專員	35,000 元享勞 健保	2	1. 營運企劃： (1) 展示及活動 專案企劃研 擬執行 (2) 資源開發與 行銷推廣規 劃執行 2. 行政管理： (1) 館舍經營及 場務、志工 管理訓練 (2) 辦理政府採 購、專案進 度與預算控 管等行政庶 務 3. 其他主管交 辦事項	1. 具博物館學、歷史、人文社 會學科或跨領域研究等與業 務相關科系之大學學歷以上 (碩士學歷以上尤佳)或具至 少 3 年以上相關工作實務經 驗者。 2. 具撰寫文化、歷史知識轉化 文案之經驗者，如展覽規 劃、史普寫作。 3. 具專案企劃控管、公文處 理、資訊作業等能力與經 驗。 4. 行政管理專員具備採購證 照者尤佳。 5. 可配合業務需要加班。

附件 1

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 110 年公開甄選須知	
徵才機關	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
人員區分	非編制人員
職稱	執行秘書、專員
名額	執行秘書 1 名(備取 1 名) 專員正取 2 名(備取 1 名)
性別	不拘
工作地點	屏東市
有效期間	自 110 年 2 月 19 日至 110 年 3 月 10 日下午 5 時 30 分止
資格條件	詳如附件
工作項目	詳如附件
工作地址	屏東市
聯絡 E-Mail	
聯絡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<p>一、採通訊報名(親自送件不予受理)，請檢具下列資料：(一)報名表【限使用本次甄選表格】(二)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(三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(四)資歷、專長證明或服務經歷證明等相關資料，均以影印本檢附，請依序裝訂成冊。</p> <p>二、請於 110 年 3 月 10 日下午 5 時 30 分前以掛號寄達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林小姐收(900 屏東縣屏東市大連路 69 號)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執行秘書或專員」字樣。所檢附資料若提供不實資料，即取消錄取資格。資料如有遺漏視同資格不符，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負責，逾期寄達或證件不齊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</p> <p>三、參加應徵者之書面資料審查結果、參加面談結果或甄選後未錄取者，恕均不另行通知。所有參加應甄者所繳證件原則不退還。</p> <p>四、薪資報酬：按月支給基本工資約新臺幣執行秘書 53,000 元，專員 35,000 元享勞(健)保。</p>

五、甄選方式：資歷審查合格，於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公告符合面試資格者及時間與地點，未依期或不克參加，以棄權論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【請務必於應徵資料中註明聯絡電話，如無法聯繫者，後果自行負責】，面談評選標準：資格條件 25%、自我介紹 15%、專長（經歷）35%、人格特質 25%，擇優錄取乙名；如甄選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視同不合格，得予以從缺。

六、參加應徵者面試結果，公告於屏東縣政府文化處網站，經甄試錄取者，由本處通知三天內辦理報到，經通知未依期報到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七、本次甄選如因故不出缺，將不予進用，錄取人員不得要求本處另提供職缺。

八、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執行秘書、專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（如不同意者請勿寄件）。

九、工作期間：以實際核准報到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僱用原因消失或期限屆滿或不適任者，即予解僱。

十、報名相關資訊及表格（請至屏東縣政府文化處網站最新消息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 110 年公開甄選 <http://www.cultural.pthg.gov.tw> 下載報名表）

十一、聯絡電話：(08)7360330 轉 301 林小姐。

附件 2

財團法人屏東縣文化基金會 110 年公開甄選報名表

類別 1: 執行秘書 類別 2: 專員

收件編號: _____

姓名		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請貼 2吋 照片	
性別		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
通訊處	戶籍地							
	現居住所							
	聯絡電話	住宅:		手機:				
	mail							
家 屬								
稱謂	姓名	身分證字號(可不填)		出生年月日			職業	
				年	月	日		
學 歷(請依序詳實填寫)								
學校名稱	科系	修業年限		畢 業	結 業	肆 業	教育程度 (學位)	證書 日期文號
		起(年月)	迄(年月)					
經 歷(請依序詳實填寫，現職單位請填在最後)								
服務機關(構) 名稱		職 稱			服務起訖年月			
語 文 能 力								
語文類別	分數/等級		證書字號			備註		
專 業 證 照								
專長 項目	證照名稱	生效日期			證件日期文號	認證機關	專長描述	
		年	月	日				

